

校園因應COVID-19 暫停實體課程實施原則

- 1 以確診個案為核心，其接觸人員暫停實體課程以配合疫調，視疫調結果恢復實體課程**
- 2 暫停實體課程，以班級為原則**
- 3 暫停實體課程期間，以彈性措施保障學生受教權益**

校園因應COVID-19 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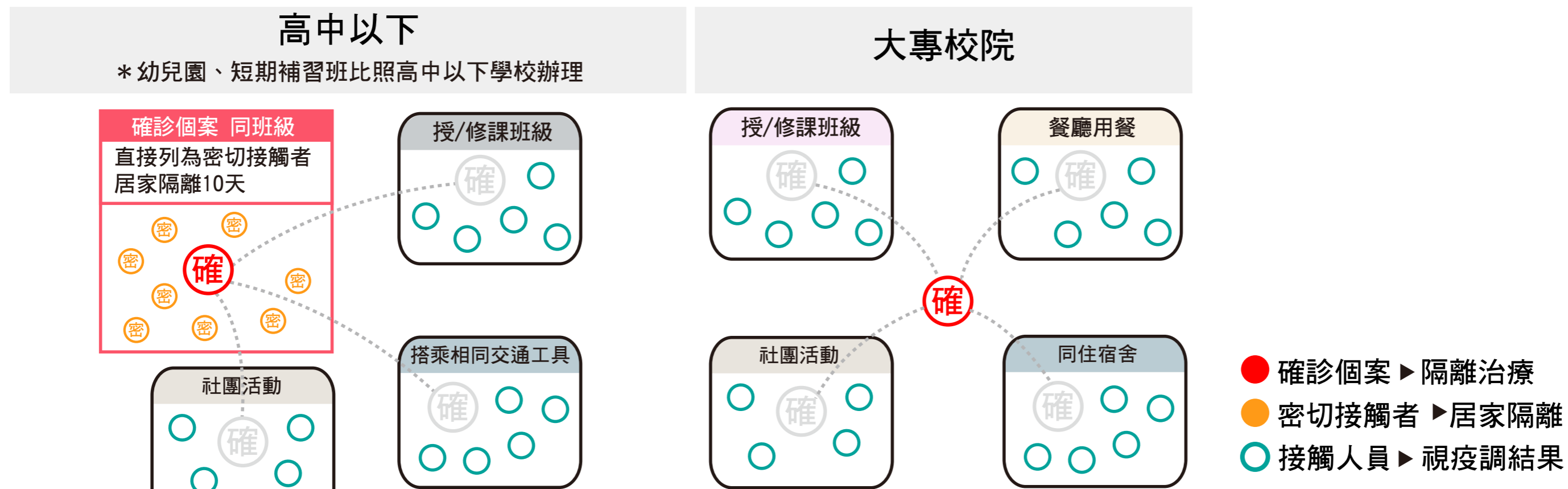
如有確診者足跡，暫停實體課程1-3天，等待疫調結果

確診個案授/修課班級

- ▶ 若有**密切接觸者**，暫停實體課程至**密**篩檢結果完成
- ▶ 若沒有密切接觸者，恢復實體上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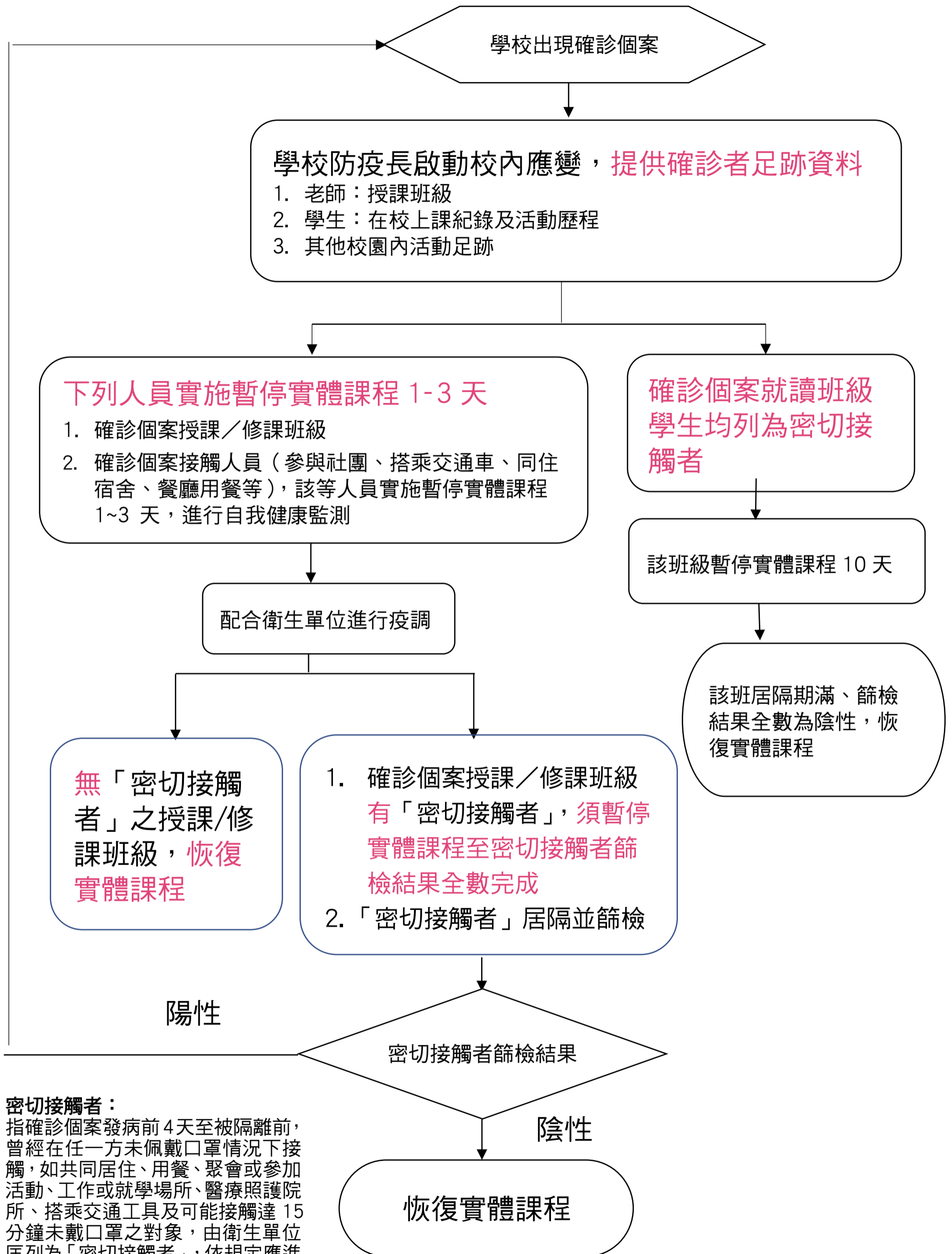
確診個案接觸人員

- ▶ 若是**密切接觸者**，居家隔離並篩檢
- ▶ 若不是密切接觸者，恢復實體上課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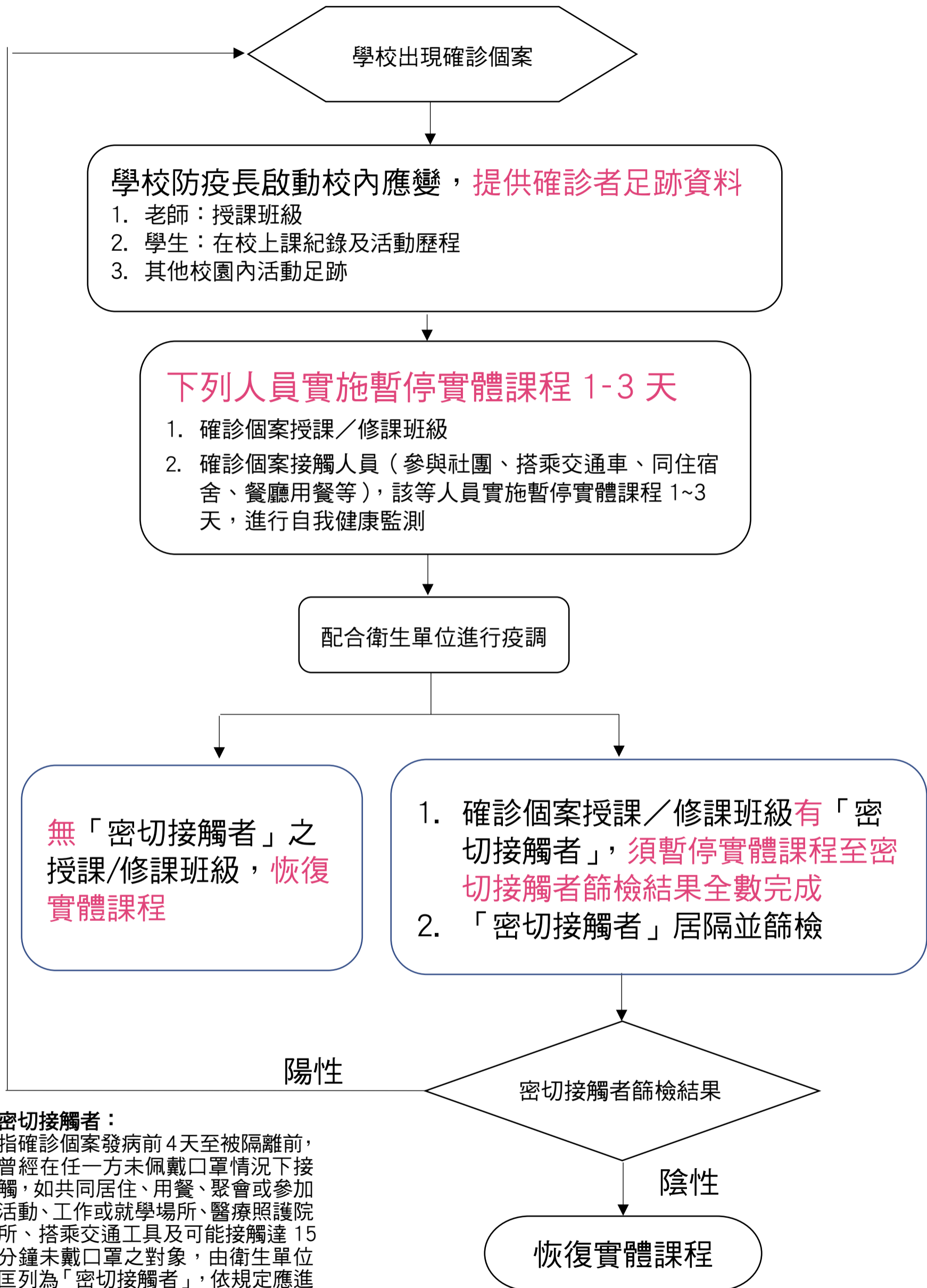
* 密切接觸者依「COVID-19確診個案與接觸者自主應變機制」定義

高中以下學校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流程圖



密切接觸者：
指確診個案發病前 4 天至被隔離前，曾經在任一方未佩戴口罩情況下接觸，如共同居住、用餐、聚會或參加活動、工作或就學場所、醫療照護院所、搭乘交通工具及可能接觸達 15 分鐘未戴口罩之對象，由衛生單位匡列為「密切接觸者」，依規定應進行「居家隔離」。

大專校院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流程圖



密切接觸者：
指確診個案發病前 4 天至被隔離前，曾經在任一方未佩戴口罩情況下接觸，如共同居住、用餐、聚會或參加活動、工作或就學場所、醫療照護院所、搭乘交通工具及可能接觸達 15 分鐘未戴口罩之對象，由衛生單位匡列為「密切接觸者」，依規定應進行「居家隔離」。

高中以下學校

學校有1/3以上班級或全校達10班以上班級暫停實體課程10天，
該校得實施全校暫停實體課程，
該校教職員工生應進行「自我健康監測」

大專校院

學校1/3以上科/系/所的班組暫停實體課程10天，
該校得實施全校暫停實體課程，
該校教職員工生應進行「自我健康監測」

教育部成立**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應變小組**

- ▶ 協助學校、各縣市政府處理相關疑義
- ▶ 學校或縣市政府如欲採取有別於本實施標準之作法，應與本部應變小組研商後實施